

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2021〕3号

关于印发《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分层分类 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部门：

按照《东北大学党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东大党字〔2021〕18号）工作安排，学校制定了《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分层分类实施指导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3日

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分层分类实施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有关决策部署和部党史学习教育高校第五巡回指导组工作要求，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现就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始终，把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贯穿始终，把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贯穿始终，按照校党委、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党支部三个层次，针对党员干部、师生党员、教职工、青年学生四类对象，分层分类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实现各级党组织上下贯通，实现领导干部示范带动、师生党员全面覆盖、青年学生联动跟进，推进全校师生积极参与学习教育，整体学出实效。

二、分层分类落实重点任务

（一）分类开展专题学习

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党中央和教育部党组指定学习资料、重要参考材料。在扎实开展自学的基础上，针对党员干部、师生党员、教职工、青年学生四类群体的不同特点做好专题学习安排。

1. 面向党员干部

（1）开展好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按照三个

学习阶段内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百年辉煌历史、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专题学习 4 次。

负责部门：党办、宣传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从 4 月中旬到 7 月中旬，面向处级及以上党员干部，以校院两级领导班子专题读书班为示范带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按照《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实施方案》要求，制定读书班计划，按照个人自主学习、集中学习研讨、带头联学导学、开展实地研学、为师生办实事等 5 个模块完成各项任务。

负责部门：宣传部、组织部、党办、校办、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3）领导干部讲授专题党课。校领导班子成员、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负责人在“七一”前后讲授一次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授课内容需要在课前提交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审定。

负责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党办、校办、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 面向师生党员

（1）巩固完善教职工双周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严格落实教

职工双周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每月双周的周三下午进行一次集体学习，进一步推进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以党支部为单位，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引领·提升·共进”“1+1”活动等组织党员深入学习；依托党支部立项、特色支部创建等工作安排，推动党支部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与常项党建品牌活动结合，把学习教育抓出实效、抓出特色。

负责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工会、教师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党支部书记讲授专题党课。各党支部书记在“七一”前后讲授一次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授课内容要在课前提交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审定。

负责部门：组织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3. 面向广大教职工

结合学院文化、学科特色、教职工特点，依托青年教职工“四个一”成长成才系列活动、“三育人”立项活动、“一会一品”教职工品牌创建活动等载体，组织开展“红色经典”品读、“重走长征路”健步行、“丹心颂党恩，翰墨绘华章”摄影书法绘画比赛、“我心向党，礼赞祖国”征文比赛、“华夏盛世，醉美诗篇”诗歌朗诵比赛等活动，积极开展广覆盖、可持续的“四史”学习教育；办好离退休教师“迎建党百年”作品征集展览、“铭党恩”主题文艺汇演等活动，充分展现老同志爱党爱国的情怀和蓬勃向

上的精神风貌。

负责部门：工会、教师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4. 面向广大青年学生

面向本科生，依托“一五一十”思政文化育人一体化平台，积极参与“大学声”成长计划、百场报告进班级之“礼敬百年·逐梦起航”活动、“百年砥砺·青春向党”毕业生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开展“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党史校史知识竞赛”。面向研究生，实施“党建引领+学术提升”双跃升精品工程，开展“百年征程·百年辉煌”党史讲座等活动。将“四史”教育作为主题团日、主题班会、学生知行社区阅读活动的重要学习内容，有机融入校院青马工程（百、千层次）课程体系，开展丰富多彩的学习教育活动。

负责部门：学生工作部、团委、研究生工作部、组织部、对外联络与合作处、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二）分层强化政治引领

将党史学习教育深度融入课堂阵地、日常教育阵地、网络阵地和理论研究阵地，强化阵地建设和作用发挥，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向纵深推进。

1. 建好课堂阵地

加强“四史”教育，将党史教育有机融入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教学中，充分利用学校党史课程资源、研究资源，开设“四史”类思政课选修课，推进“四史”教育进课程、进教材、进头脑，

将中央指定的学习读本和教育部组织编写的“四史”大学生读本作为“四史”类课程重要教学依据。开学、毕业等重要时间节点，结合“典礼育人”，组织师生共上教育部组织的“党史大课”。

负责部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研究生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 筑牢日常教育阵地

认真落实学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方案》，组织师生参加学校庆祝建党 100 周年大会暨“两优两先”表彰大会、“讲述·东大人的故事”典型推介会、主题文艺晚会等活动，增强党史学习教育的感染力和感召力；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要组织开展 2019—2021 年度评优表彰工作，大力宣传优秀党员和先进党组织的典型事迹。利用好学校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关工委“知行”宣讲团、“学习报国”青年宣讲团开展广泛宣讲；组织师生参与“百名党员讲百年党史故事”活动，组织师生参观学习“牢记初心使命 建设一流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成就展；开展辽宁高校“读党史知初心”百所高校诵读党史接力活动，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听党话、跟党走。

负责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团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3. 强化网络阵地

依托学习强国平台、中国大学生在线、学校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网站等平台广泛开展学、赛、讲、展等“四史”学习教育活动，

组织师生参与“网上重走长征路”党史故事百所高校接力讲述活动、“党在高校一百年——全国高校红色校史精品主题展”，引导广大师生坚定理想信念，提振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

负责部门：宣传部、团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4. 打造理论研究阵地

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文法学院等文科学院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等组织机构，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开展研究阐释，重点研究凝练党对高校的领导史、高校党的建设制度史，推出一批理论研究成果。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学术研讨会暨第三届“理论中国·沈阳论坛”，为党的创新理论发展贡献东大力量。

负责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文法学院、宣传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三）分类组织专题培训

严格按照学校《党史学习教育培训计划》（见附件）有关安排，把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和日常培训统筹起来，做到专项工作和常项工作互融互促。

1. 面向广大干部

组织中层干部、科级干部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培训，组织中层干部赴延安大学泽东干部学院、大庆市委党校等开展实地研学。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分党校结

合实际组织本单位干部开展培训，充分利用辽沈地区红色资源开展实地研学。

负责部门：党校、组织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 面向师生党员

组织教工党支部书记围绕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与优良传统、党支部工作实务等内容开展专题培训和实地研学。组织教职工党员开展党史专题培训，组织学生党员开展“党的初心使命教育”“铭记党史、奋发有为”等系列专题培训。

负责部门：组织部、党校、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3. 面向广大师生

组织研究生导师、思政课教师、团学骨干、青年人才专题培训，组织党员发展对象开展党章党史专题培训；组织工会干部和教代会代表开展专题培训，赴红色教育基地进行实地研学；将“四史”教育纳入新入职教职工、新晋升职务教师、新遴选博导、各基层教学科研组织负责人等师德师风专题培训，纳入知行团校、新生入学教育、师生网络在线学习。

负责部门：组织部、党校、工会、教师工作部、团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四）分类实现学做结合

以“我为师生办实事、奋发有为创一流”为主题，针对领导干部、教师、学生、离退休人员等不同群体党员特点，分类明确

实践任务和要求。

1. 面向党员干部

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校院领导班子通过深入调研，明确实事项目清单、工作举措和时间节点，切实推动问题解决，提高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为责任人，以相关部处室、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为责任单位，制定“学党史、助发展、开新局”工作台帐，学习教育结束时由学校党委进行验收。

负责部门：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 面向师生党员

开展“学党史、践承诺、见行动”活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组织教职工党员、学生党员、离退休党员等不同群体，从教学科研管理、学习生活服务等方面，做好本职工作，为师生办实事、为社会办好事，党员办实事事项报所在党支部备案，学习教育结束时由党支部组织验收。

负责部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3. 面向广大师生

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教育部“永远跟党走”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本科生参与“青春丈量百年梦·矢志奋斗新征程”专题社会实践活动，组织研究生参与“走访红色足迹·传承伟大精神”专题社会实践活动，组织专任教师开展“初心永挚，薪火相传”

企业行社会实践活动，积极组织青年人才、海外归国教师、优秀青年教师、课程思政骨干教师、离退休老师等前往爱国主义、红色文化等各类培训教育基地开展实践活动。

负责部门：团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工会、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五）巩固工作成果

“七一”前后，广大师生党员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题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年底，校院两级班子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检验“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效。做好学习教育总结收官工作，汇集凝练成果，强化学习教育成果运用。

负责部门：党办、校办、组织部、党校、宣传部、各部门、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书记要切实担起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进，带领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各部门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落实好党史学习教育各项任务，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高质量开展。全校上下要主动对标对表，加强日常监督，协助配合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检查工作。

2. 坚持目标导向，强化分层分类。围绕学习目标，各分党委

(直属党总支)、党支部部分层明确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全面统筹各项工作安排，台账化、清单化推进落实。根据领导干部、师生党员、广大师生等不同群体的学习教育要求有针对性地进行分类指导。结合学院特色、学科特点创新开展工作，做到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

3. 紧扣主题主线，把牢正确方向。坚持正确党史观，旗帜鲜明地反对历史虚无主义。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充分认识到当前意识形态斗争的紧迫性、艰巨性，做好分析研判和风险防控。坚持务实作风，力戒形式主义，杜绝浅尝辄止、敷衍了事。发扬勤俭节约的光荣传统，杜绝铺张浪费。

4. 坚持学做结合，注重成果凝练。立足工作实际，做到学习教育与事业发展互融互促，将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推进一流大学建设、实现“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的实效。把党史学习教育中采取的新方法、新举措、新模式进行科学化总结，建立形成具有普适性的工作机制。

各部门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形成的典型做法、典型经验及时向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报告。

附件：《党史学习教育培训计划》

